

证券代码：872998

证券简称：源泉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998	源泉股份	2025 年 5 月 1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聘请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现根据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进行监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和检查。根据监督和检查结果，并结合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公司以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为基础，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及 2025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对公司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总股本 20,002,1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16.20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80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32,403,402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7,600,798 股。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新沂市自来水公司、新沂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德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沂市怡景园林有限公司。

(八)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均发生变化，届时将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的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的结果为准。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及现场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人签署的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8：0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16-88612575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